

《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
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
缔约国会议

18 Novem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第十三届会议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5 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 9

非正式介绍根据第 5 条提出的
请求和对这些请求的分析

根据《公约》第 5 条请求延长销毁杀伤人员地雷的期限

内容提要

尼日尔提交*

1. 尼日尔于 1999 年 3 月 23 日批准了《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公约》于 1999 年 9 月 1 日对尼日尔生效。尼日尔是首批签署《公约》的国家之一。在其 2000 年 2 月 28 日根据第 7 条首次提交的透明度报告中，尼日尔按照第 5 条指出，在其领土一些区域内怀疑存在杀伤人员地雷，因为发生过若干起地雷爆炸事故，主要是在 1990–2000 年武装叛乱期间和之后发生的。当时记录下来的所有事故都是反坦克地雷造成的，但其中两起在 Arlit 和 Tedjidda-n-Tagait 发生的事故显示，杀伤人员地雷有可能也被使用过。

2. 按照《公约》第 5 条，尼日尔应在 2009 年 9 月 1 日之前确认这些区域是否存在杀伤人员地雷，若存在则销毁探测出来的所有地雷。10 年期限到期之前，在地雷清除、地雷危险性教育和排雷行动技术常设委员会 2008 年 6 月的会议上，尼日尔宣布，和平协定签订后，被认为布设了杀伤人员地雷的各方在被问及此事时答称它们在 1990–2000 年叛乱期间从未在敌对行动中使用过杀伤人员地雷。然而，它们使用过对人造成杀伤的反坦克地雷，因而人们怀疑在上述两地可能使用过杀伤人员地雷。

* 文件是在最后期限过了之后提交的，而且未经编辑，秘书处从执行支助股收到后立即处理。



3. 自 2007 年 2 月以来, 尼日尔重新面临安全威胁, 一股武装势力实施了攻击。攻击行动中布设了地雷, 使得当地居民和发展伙伴的出入和活动遇到困难。冲突导致地雷事故再次发生, 但记录到的 2007 年 2 月以来发生的这些事故只涉及反坦克和反车辆地雷。在此背景下, 根据到当时为止记录到的所有事故的情况, 尼日尔于 2008 年确认不再怀疑其领土上存在杀伤人员地雷, 目前面临的问题只与存在反车辆地雷有关。
4. 2011 年 6 月, 国家北部发生冲突和利比亚出现危机之后, 安全形势有了变化, 尼日尔开展了一次侦查行动, 探明阿加德兹大区北部 Bilma (Dirkou) 省境内 Madama 哨所附近存在一个雷场。该雷场的面积估计有 2,400 平方米, 但尼日尔相信一些地雷已经移动, 因为该地区经常发生沙尘暴。该雷场已标界, 新竖立了围栏, 还设立了军事监视站。
5. 尼日尔还怀疑阿加德兹大区内的五个其他地区(Zouzoudinga、Achouloulouma、Orida、Enneri 和 Blaka) 有杀伤人员地雷, 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又查明, 除了这五个地区外还有一些道路和小径疑似布有杀伤人员地雷。
6. 由于到现在一直存在安全威胁, 对这些地区尚未进行一般评估或技术调查。侦查行动未能探访所有计划探访的地点; 某些地点是因为安全条件恶劣而无法去。所有这些地区都会进行一般调查, 以彻底消除对有无地雷的疑问。
7. 鉴于其无法在第十三届缔约国会议之前销毁或确保销毁 Madama 雷区内的所有杀伤人员地雷或进行计划进行的调查以确认疑似雷区是否布设了杀伤人员地雷, 尼日尔请求将最后期限延长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8. 为了准备完成余下的工作, 尼日尔采取了下列措施: 制定符合国际排雷行动标准的国家标准; 培训和再培训排雷人员; 培训和部署 8 名社区联络员, 对居民进行宣传; 计划于 2013 年 7 月安装排雷行动信息管理系统和培训该系统的用户; 拟订一个 2014-2015 两年期具体方案, 以清理 Madama 雷区和确认其他疑似雷区是否布设了杀伤人员地雷, 并在探测出地雷的情况下进行排雷和清除。
9. 在政府军与非国家武装运动之间的首次武装冲突(1991-1995 年)结束后, 为了保障和平, 尼日尔效仿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其他成员国的做法, 根据 1994 年 11 月 28 日第 94-185/PRN 号法令, 设立了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原法令又由 1999 年 10 月 8 日第 99-417/PCRN 号法令和 2010 年 7 月 22 日第 2010-560/PCSRD 号法令加以修正, 以改组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并扩大其职权范围, 由其负责人道主义排雷工作。
10. 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担任尼日尔签署和批准的区域和国际军备公约、协定和条约执行工作的联络中心。它是一个部委间机构, 隶属共和国总统办公室, 由大约 40 名经法令任命的成员组成, 包括安全事务有关部委代表、部族领袖和民间社会行为方(致力于和平与发展的非政府组织和协会)。

11. 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下设 6 个小组委员会，各有一名主任，由各具不同职能和专长的国家委员会成员组成。它们是：消弭地雷和集束弹药事务小组委员会；小武器和轻武器事务小组委员会；化学武器、生物武器和核武器事务小组委员会；信息、教育和宣传事务小组委员会；行政、法律和财政事务小组委员会；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律事务小组委员会。

12. 尼日尔制定了一个关于 Madama 军事地区排雷和进行技术调查的 2014–2015 两年期工作计划。预期的成果如下：（一）对 Madama 军营的雷区或污染区及查明的其他疑似雷区进行排雷；（二）让居民知晓杀伤人员地雷的危险；以及（三）加强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的能力并监督和评价其行动。按照该计划，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将于 2014 年完成技术调查，并在排雷人员于 2015 年实地部署之前对其进行培训和再培训。

13. 工作计划的执行费用估计为 80 万美元，尼日尔通过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出资 25 万美元。预期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将提供 23,000 美元，用于排雷人员培训。

14. 尼日尔财力虽小，但具有政治意愿，要以资金或实物形式负担约一半的方案费用。双边和多边伙伴的支助对保证尼日尔履行《公约》第 5 条十分重要。此外，鉴于有关地区的困难条件，需要提供最先进的技术设备和车辆。

15. 尼日尔打算通过负责人道主义排雷工作的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作出的实物贡献包括：提供排雷工作队及排雷专长；排雷过程中负责安全警卫，因为国内条件困难和存在安全问题；辅助车辆，如果有此种车辆的话；并尽可能提供后勤服务。

16. 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正在为工作计划的执行筹措资金，为反坦克地雷的人道主义排雷行动提供了支助的开发计划署已表示愿意继续提供支助。此外，欧洲联盟表示愿意为上述地区的技术调查提供支助。

17. 这一项目将在尼日尔的边界地区执行，属于沙漠环境，不时会有流沙，十分炎热，条件很艰苦。然而，尼日尔指出，毫无疑问的是，妨碍活动顺利进行的因素只包括：与工作计划筹集到充分的资金有关的问题；以及尼日尔境内和与某些国家接壤的边界地区存在的恐怖主义威胁所造成的不安全的问题。

18. 国家收集和管制非法武器委员会已采取适当步骤缓解有时难以预测的安全问题，建立了一支实力坚强的队伍来负责排雷过程中的安全，并寻求当地居民的合作。